

证券代码：834001

证券简称：鼎宏保险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鼎宏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宁波市镇海区中官西路 777 号宁波市大学科技园汇智大厦 10 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汪小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鼎宏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降低企业运营管理成本、提升资本运营效率等多方面需要。经慎重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

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3) 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 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的变更事宜；
- (5)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鼎宏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鼎宏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